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发展与改革事务工作经费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主管部门：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是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加快推进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点项目等重点建设任务，促进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前期工作的专项经费，2018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2600 万元，主要用于六个方面：一是建设项目咨询评估等工作；二是重大项目推进工作；三是重大规划编制工作；四是重大课题研究工作；五是投融资体制改革等创新工作；六是争取国家、省政策、项目、资金支持有关工作和市政府要求的其他项目工作补助经费等方面。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已合理合规执行并 100% 完成。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效果目标主要是促进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及重大项目顺利推进，具体指标如下：

经济效益指标：市级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社会效益指标：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增长；
可持续影响指标：争取国家、省重点项目资金。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的分解安排严格按照《武汉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武政〔2005〕6号）、《市财政基本建设项目建设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武发改办〔2017〕558号）等文件规定，坚持“公开透明、集体决策、突出重点、有效监管”的原则。在资金管理过程中，严格按照专项资金财务管理规定，单独核算，专款专用，报账资料完整齐备，手续齐全，财务档案装订整齐，达到了资金拨付有依据，财务权责有标准，监督管理有成效，有力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的规范、安全运行。

2、财务管理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18年市发改专项预算的函》（武财建函〔2018〕6号），2018年度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批复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00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157.17万元，决算数为1157.17万元，执行率10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2018年，全市上下坚持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全年扎实推进市级重大项目208项，年度计划投资2158.9亿元，实际完成投资2320.4亿元，超年度计划投资7.5个百分点；108项市级重大建设项目，

有 34 项竣工投入运营；72 项争取新开工的市级重大项目中有 60 项已开工建设；28 项市级重大前期项目扎实推进。全市重大项目建设及前期推进工作成效显著，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社会效益指标：2018 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6%，继续保持了较快增长趋势，高于全国 4.7 个百分点，在副省级城市中增速居第四位，较上年上升四位，总量继续保持第二位，均为全省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

3、可持续影响指标：2018 年，争取国家、省级重点项目资金 219.36 亿元，超额完成预期目标。

三、自评结论

2018 年，我委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生态化大武汉，聚力改革创新，奋力拼搏赶超，狠抓投资调度和重大项目储备，全市重大项目进展顺利，固定资产投资运行态势良好，各项预期指标圆满完成。

经综合评价，发展和改革事务工作经费项目综合得分 97 分，评分结果为优秀。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经费是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确保完成年度绩效管理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的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重大发展战略研究,争取国家重大政策、战略布局项目;加强前瞻性问题研究,贯彻落实重大战略决策。加大投资调度力度,推进各重大项目建设。开展结构性调整,推动经济发展全面转型升级。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实现新旧动能转换。推进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创新发展,推进“两型社会”建设,加强长江中游城市群合作及对外交流,深化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及相关研究,推进各项试点任务。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收费管理和价格监测,强化能源保障,完善粮食储备管理等。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预期目标11%、拼搏目标12%;

2. 社会效益指标：服务业增加值增长率预期目标 8.7%、拼搏目标 9.2%；
3. 环境效益指标：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率等达到省下达目标任务；
4. 可持续影响指标：争取国家、省重点项目资金 200 亿元以上；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武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市级预算审查监督的暂行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财政预算资金使用规范，项目立项符合预算管理要求，基础资料齐备，实施完成后资金全部及时拨付到位。在项目过程管理中，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规定，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并设置辅助核算，符合财政预算的要求，达到了资金拨付有依据，财务权责有标准，监督管理有成效，有力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的规范、安全运行。通过严格执行预算，达到预期效果，全面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2、财务管理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预算的函》（武财行函〔2018〕64 号），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经费批复预算数为 892.87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100.19 万元，决算数

为 1100.19 万元，执行率 10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指标：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预期目标 11%、拼搏目标 12%。2018 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6%，继续保持了较快增长趋势，高于全国 4.7 个百分点，在副省级城市中增速居第四位，较上年上升四位，总量继续保持第二位，均为全省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得到了省委书记和王晓东省长的充分肯定，省政府办公厅关于 2018 年度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建设项目目标考核情况通报（鄂政办函〔2019〕11 号）中，武汉市综合排名第一，获评全省投资和项目建设突出贡献单位。

2. 社会效益指标：服务业增加值增长率预期目标 8.7%、拼搏目标 9.2%。2018 年，以《市人民政府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打造服务名城的若干意见》为指导，我委全力组织实施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八大行动，全年实现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10.1%，高于全省 0.2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 2.5 个百分点，超额完成拼搏目标。

3. 环境效益指标：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率等达到省下达目标任务。印发了《武汉市碳排放达峰行动计划 2018 年度工作要点》，将相关工作分解下达有关部门和各区，并开展专项督查。完成气候变化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工作，总结了降低气候变化风险的路径及成效。全年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率等均达到省下达目标任务。

4. 可持续影响指标：争取国家、省重点项目资金 200 亿元以上。2018 年，争取国家、省级重点项目资金 219.36 亿元，超额完成预期目标。国家专项建设基金政策变化较大，自 2017 年起

已不再发行专项建设基金；同时，受国家持续推进防范金融风险、“去杠杆”政策和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监管等影响，争取国家、省重点项目资金支持的难度持续加大。我委根据国家政策导向，进一步加大了企业债工作力度，顺利完成目标。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2018 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累计增长 1.9%，与全省持平，低于全国 0.2 个百分点，呈现温和上涨的良好态势，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 3.5% 以内。

三、自评结论

2018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我委全面贯彻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和工作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积极履职尽责，努力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取得积极成效。被市委、市政府授予“2018 年度全市绩效管理综合考评立功单位”。

经综合评价，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经费项目综合得分 96 分，评分结果为优秀。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市纪委派驻纪检组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内容

根据武办发〔2016〕21号文件规定，派驻纪检监察组的工作经费在驻在部门预算中单列。预算总额80万元。派驻纪检监察组依据党章、宪法和监察法，根据市纪委监委授权，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2018年工作经费主要投向执纪审查、教育培训、办公设备购置、纪检监察专网维护、谈话室维护这五个方面。

2、完成概况

2018年派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较好地完成了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工作。完成了上级纪委监委部署的工作及交办任务；执纪监督立案5起；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集中培训2期；采购相应办公、办案设备，保障纪检工作正常开展；按照市纪委监委执纪审查安全要求和“走读式”谈话场所建设要求，不断完善

谈话室的设施设备；根据保密要求规定，按时完成省纪委规定的内网电脑国产化替代工作；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有关单位财务账目进行专项审计。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1）数量指标

①执纪审查任务数，目标值为完成执纪审查任务不少于 4 件。

②组织开展教育培训人数，目标值为：组织监督单位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培训不少于 200 人次。

（2）质量指标

①落实重大工作部署，保质保量完成上级纪委部署的工作及交办的任务，目标值为办结率 100%。

②监督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对不收手不收敛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目标值为问题处理率 100%。

③执纪审查，对问题线索及时进行处置，目标值为问题处置率 100%。

④信访件办理，做到了逢信必查，目标值为信访工作完成率 100%。

⑤谈话室建设，按照市纪委监委执纪审查安全要求不断完善，目标值为保障“走读式”谈话场所安全。

⑥内网维护，确保全市纪检监察内网系统运行符合保密规定，目标值为定期杀毒，并逐步推进国产化替代工作。

⑦财务审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有关单位财务账目进行专项审计，目标值为完成对一家二级单位财务账目的审计工作。

2、效果目标

（1）社会效益

在市发改委、市统计局、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武汉市工程咨询部四家监督单位营造良好党风政风环境，目标值为社会效益较好。

（2）经济效益

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成本开支，产生间接经济效益，目标值为经济效益较好。

（3）可持续影响

对持续改善监督单位党风政风环境有积极影响，目标值为可持续影响较好。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1）项目基础资料

项目基础资料包含：

①2018 年市直部门项目申报及绩效目标表（纪检组工作专项经费）

②《委托培训协议》（对市委党校）

③《委托审计合同》

项目基础资料齐备，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申请、政府采购项目资料、合作协议及审批资料齐备，均已完整存档。

（2）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

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在日常工作中定期向上级纪委监委

部门汇报工作。关于组织监督单位党员干部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培训，通过与市委党校签订委托培训协议，在协议中约定工作职责，明确培训班要求。办案设备的购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和要求执行，采购合同中明确了质量标准及要求。通过学习市纪委文件规定和一系列自查自纠行动，完善谈话室建设。按要求进行内网电脑国产化替代工作，定期对内网电脑检查、杀毒。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由使用过该事务所的国企单位推荐，为正规资质事务所，聘请合同中明确了审计内容、质量标准及要求。根据市纪委统一安排，为监督单位党员干部采购大量党纪党规学习类书刊，并制作廉政教育微视频，采购手续齐全，视频制作合同规范。

（3）项目验收情况

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购置的执纪审查专用设备均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通过验收。根据市纪委监委对驻发改委纪检监察组谈话室的安全检查，能保障“走读式”谈话安全。关于涉密电脑国产化替代，已验收合格并能够正常使用。会计师事务所对监督单位的财务审计已经出具《审计报告》，并作为执纪审查依据予以采用。

2、财务管理情况

（1）预算安排情况

派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工作专项经费的预算安排为 80 万元。

（2）资金实际到位情况

本项目 80 万元资金指标随预算批复同步到位。

（3）资金实际支出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70 万元，决算数为 70 万元，执行率 100.0%。

（4）实际与预算差异的原因

实际支出未达到项目预算，主要原因在于纪检组 2018 年纪检组无差旅、会议行为，且部分委托业务费用因工作尚未完成，费用未结，因此 2018 年开支略有结余。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2018 年度，派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较好的完成了监督执纪问责的本职工作，购置配备了办公、办案设备，完成了上级纪委监委涉密领域国产化替代工作，不断完善谈话室安全建设，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有关财务问题进行专项审计，订购了学习列书刊，制作了微视频宣传片。综合有关情况，自评得分 90 分。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

派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完成情况突出。对上级纪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处置及时，全年工作受到上级充分肯定。

2、存在的问题

由于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处于探索阶段，派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围绕市纪委监委中心工作，严肃监督执纪问责，绩效指标无法量化，资金预算量与工作目标及内容难以确定。

3、改进措施

（1）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在编制预算时，合理计划下一年度重点工作及非重点工作的安排。

（2）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结合实际工作，认真编制绩效目标，设立相应的可量化的绩效指标。

（3）结合以往工作经验或参照同类部门，根据办案需求，拟定办案设备购置清单，制定相应预算。

（4）对于政府采购项目，根据上级部门要求，设定相应采购标准或要求，按政府采购或询价。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购买信用信息专业化服务

项目单位：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主管部门：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的政策依据：

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工作的纪要》（2014年55号）和国家发改委、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创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有关任务要求，以及《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湖北省社会信用信息管理条例》等文件精神，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由武汉资信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市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和网站，并维护和运行。市信用平台网站是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要基础设施，承担全市信用信息归集、披露、共享和应用，促进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落地，营造优良的社会信用环境。

2、项目主要内容：

进一步完善市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归集功能；归集全市法人、自然人、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向各区、各部门和社会提供信用信息咨询服务，为审批、监管使用信用信息提供支撑。信用平台网站进行运行和进行维护。

3、完成概况：

2018 年度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决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率 100. 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1）数量指标：归集 15 个区、46 个部门信用信息；
（2）质量指标：信用平台网站运行维护（包含设备维护、升级费用、机房运行费用、软件更新费用等），提供信用信息查询应用服务。

2、效果目标

（1）经济效益指标：信用监管服务水平提升；
（2）社会效益指标：加大守信与失信信息披露，增强社会诚信意识。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预算管理要求，基础资料齐备。项目资金全部及时拨付到位。在项目过程管理中，项目单位按照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办法，单独核算，专款专用，符合财政预算要求。

在日常工作中，管理单位按照国家及省信用平台建设要求，不定期到武汉资信公司对平台网站进行调研检查，及时掌握平台网站运行维护情况，指导督促落实国家和省平台网站建设相关制度规定以及购买服务经费专款专用，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

市信用平台网站运行情况良好，连续两年荣获全国信用平台网站一体化建设“特色性平台网站”奖，我市在全省信用信息应用观摩展示中荣获“特色创新奖”。形成了政府推动信息归集、征信机构为政府提供信用服务的共建、共赢模式，实现政府与社会征信机构无缝对接。

2、财务管理情况

2018 年度购买信用信息专业化服务专项工作经费批复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决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率 100. 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建立市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和“信用武汉”网站，开发信用信息汇集系统，力推 APP、微信公众号等移动服务。市信用平台通过汇集系统归集 15 个区、46 个市直部门信用信息，并已通过省级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向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全量上报归集公共信用信息。

硬件维护数量 38 台（套），软件维护数量 29 套，相关人员使用率 $\geq 98\%$ 。系统正常运行率 $\geq 96\%$ ；平台覆盖率 $\geq 90\%$ ；系统安全等级 ≥ 2 级。

全面完成年初的任务目标。

2、效果目标

信用监管服务水平提升，及时披露信用信息，社会诚信意识增强，我市综合信用指数在全国 36 个省会和副省级城市排名 10 左右；信用武汉网站点击率较上年提升率 $\geq 30\%$ 。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建立市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和“信用武汉”网站。2018 年信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通过第三方初审，市信用平台网站荣获全国信用平台网站一体化建设“特色性平台网站”奖，我市在全省信用信息观摩展示中荣获“特色创新奖”。

经综合评价，购买信用信息专业化服务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综合得分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目前，平台网站运行情况良好，连续两年荣获全国信用平台网站一体化建设“特色性平台网站”奖，我市在全省信用信息应用观摩展示中荣获“特色创新奖”。形成了政府推动信息归集、征信机构为政府提供信用服务的共建、共赢模式，实现政府与社会征信机构无缝对接。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的政策依据:

(1)《武汉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办法》

(2)《循环经济发展“十三五”规划》

(3)《低碳发展“十三五”规划》

(4)《循环经济发展引导资金项目管理办法》

(5)《市级财政支持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改革方案》

2、项目主要内容: 循环经济发展引领计划; 碳排放率先达峰城市计划等。

3、完成概况: 2018 年度,“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4,100.00 万元, 年终财政决算为 4,100.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 完成。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资金落实到位，项目按照预算执行完毕。

2、效果目标：

完成省下达的节能目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预算管理要求，基础资料齐备。实施完成后资金全部及时拨付到位。在项目过程管理中，项目单位按照专项资金项目财务管理办法，专款专用，符合财政预算的要求。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质押担保专项资金的现象，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的规范、安全运行。

2、财务管理情况

单位对项目财务管理有效，财务监控到位，做到了专款专用，报账资料完整，手续齐全。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预算的函》（武财行函〔2018〕64 号）文，经费批复预算数为 4100 万元，决算数为 4100 万元，执行率 10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该专项资金 4,100.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金 100.0% 到位，该专项资金使用过程中，能严格按照年初财政预算支出执行。具体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批次	年初预算(万元)	决算支出(万元)
1	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等7个项目	循环经济重点工程	第一批	781.50	781.50
2	武汉汉口绿能有限公司生活垃圾运出来看生产线技改工程等13个项目	节能技改工程及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第一批	665.60	665.60
3	中铁大桥局有限公司等12家单位	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	第一批	260.00	260.00
4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等16家单位	清洁生产企业认定	第一批	160.00	160.00
5	武汉市节能监测中心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费	第一批	10.00	10.00
6	政府采购2018年度循环经济领域服务项目和C40促进中心项目	政府采购2018年度循环经济领域服务项目和C40促进中心项目	第一批	238.80	238.80
7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能源消费增量结余指标	第二批	250.00	250.00
8	武汉亚鑫水泥有限公司等22家公司	工业副产品石膏综合利用	第二批	1,063.40	1,063.40
9	武汉市城市矿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城市矿产交易	第二批	670.70	670.70
	合计			4,100.00	4,100.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 1、产出目标：资金落实到位，项目按照预算执行完毕。
- 2、效果目标：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落实碳排放达峰行动计划，开展气候适应型城市建设试点、单位生产总值能耗、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率等达到省下达目标任务。

（1）落实碳排放达峰行动计划

在“联合国亚太经合理事会第 22 届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机制高官会议”“中日韩低碳城市研讨会”“国家绿色发展科技论坛”等会议上，作为低碳城市代表分享和宣传了武汉案例，被《国家应对气候变化评估报告》列为六个案例城市之一，同时被国家气候战略中心徐华清主任誉为“最优秀”案例，在国际国内很好的展现了武汉绿色低碳发展形象。12 月 12 日在“地平线 2020”中欧可持续发展城镇化创新平台项目颁奖活动上，我市与友城曼彻斯特市共同获得首届“中欧城市合作卓越奖”，成为中欧可持续发展城镇化创新平台 20 对结对城市中唯一获奖的结对城市。

开展的工作：印发了《武汉市碳排放达峰行动计划 2018 年度工作要点》（武发改环资〔2018〕335 号），将相关工作和任务分解下达有关部门和各区。对工作要点落实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形成了督查报告。加强业务培训，11 月 19 日-20 日，召集市直相关部门、各区发改委、各相关重点用能单位以及各相关节能服务公司召开武汉市碳排放达峰行动计划专题培训班，对相关文件进行解读并督促相关单位按时完成任务，推进相关工作落实。

（2）开展气候适应型城市建设试点

启动了《武汉市完成了武汉市气候变化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工作，在报告初稿内容的基础上，我委组织开展了项目中期评估，对研究方法及研究结果进行了评审，根据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完善了报告内容。

（3）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率等达到省下达目标任务

全市单位 GDP 能耗继续保持下降态势，年初确定的 3.7% 的下降目标顺利完成。

开展的工作：一是落实节能目标责任制，印发了《关于开展 2017 年度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责任评价考核通知》（武发改环资〔2018〕219 号），对各区 2017 年度节能目标开展评价考核，通报了考核结果。印发了《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单位二氧化碳排放及能源消费增量控制目标的通知》（武节办〔2018〕1 号），将节能减碳目标分解落实到各区。二是加强节能预警调控，会同市统计局赴市供电公司调研了我市电力消费情况，对服务业和居民生活用电增幅较大的情况进行了专项研究，并召开了全市节能目标调度会，分析了当前的节能形势，部署了相关工作。三是加强节能监察。印发了《武汉市 2018 年节能监察工作计划》（武发改环资〔2018〕99 号），对重点用能单位和项目能评措施落实情况开展节能监察。深入实施重点用能单位“百千万”行动计划，转发了《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重点用能单位“百千万”行动名单及“双控”目标的通知》，将节能目标分解落实到重点用能单位。四是开展节能宣传。举办了 2018 年度节能宣传周（低碳日）活动，宣传节能低碳环保理念，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三、自评结论

市发改委“节能环保支出-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专项资金项目 2018 年武汉市财政局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4,100 万元，年终财政决算为 4,100 万元。经费无结余。执行率为 100% 完成。

（一）自评结论

2018 年，我委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市

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切实加强领导，争先创优，拼搏赶超，积极工作。切实履职尽责，按照项目支出预算的既定工作计划，通过紧张细致的工作，圆满完成了 2018 年度工作任务。在武汉市政府绩效工作考核中，评为立功单位。

经自评，“节能环保支出-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支出年终决算 4,100 万元，该项目预算支出符合财政预算规定，资金到位率 100.0%，为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及做法

2018 年我委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圆满完成，全面执行财政单位预算项目支出，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的用途进行列支和支付，项目支出效果较好。特别是对项目资金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要求两个方面的要求充分做好项目筛选、项目论证说明等选择合适的项目进行遴选。对需要进行招标程序的项目，严格执行招标程序确定。

2、存在的困难及问题

2018 年本单位在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中能严格按照考核目标对资金的支出性质进行管理，做到不截留、不擅自改变预算支出的用途，未发生违规支出的情况。

（1）存在的问题

一是项目的跟踪检查管理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个别资金拨付不够及时。

（2）改进建议

强化项目的后续管理，对项目后期效益表现优良的项目，积极扶持。项目后期效益表现差的项目，分析原因，及时纠正改进。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市发改委办公信息化综合改造升级项目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主管部门：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的政策依据：

根据《国家发改委十二五信息化规划》、《国家信息化领导小组关于我国电子政务建指导意见》、《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强和完善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管理的意见》（发改高技〔2013〕266号）、《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发改委55号令）、《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全省发展改革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2014-2016）》（鄂发改办〔2015〕31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市发改委办公信息化综合改造升级（一期）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武发改行审〔2017〕441号）。

2、项目主要内容：

（1）应用软件建设主要的内容：

主要完成外网及内网系统的建设，包含官网门户网站和综合办公平台（协同办公平台、移动互联微平台、资料管理系统及辅助决策中心）。

①官网门户网站:包括新闻发布中心、发展改革工作、政务服务大厅、信息公开、相关子站等内容,门户网站是以用户需求为导向、以服务为目标的,集展现、受理、交付、监管于一身的一站式服务平台,通过采集整合各应用系统的数据资源,将分散在各处的异构服务信息按照面向用户的公共服务体系结构方式进行梳理,重构扁平化的服务栏目结构,搭建一个为政府各部门、发改委各处室,各级发改机构,公众市民、企业单位等多种身份的群体提供全方位的智慧、个性化、快捷的公共服务平台;

②协同办公平台:开发全新的 OA 系统,新增日常事务电子化管理(会议室管理、车辆管理、出差申请、值班管理等),为辅助决策中心提供数据源,初步实现无纸化办公;

③移动互联微平台:建设内容包括公文待办提醒、文件浏览、通讯录、日程、通知公告等模块,新增处理集成系统业务的模块,例如流程查看、委托事项、事项回收、通知公告等功能。移动办公可以极大的方便事务管理和信息互通,满足行政办公时效性要求高的特点;

④资料管理系统:建设内容包括文档管理模块和资料管理模块。文档管理模块包含文档上传、OCR 识别、目录创建、数据导入导出、文档审批流程、文档查询、版本管理与协同办公、文件统计、文件标签等功能; 资料管理模块包含整理编目、资料预约归档、资料管理、资料查询、借阅管理、资料移交、资料外发、水印功能消息管理等功能;

⑤辅助决策中心:辅助决策中心将为整个项目建设提供基础的数据资源中心环境,基于数据中心汇集的数据建立相应的数据

应用系统。其中，基础数据资源中心内容包括:核心数据库建设、应用支撑与协同系统、数据交换系统和数据资源管理系统。辅助决策中心提供的应用系统分别为:综合分析系统、数据处理系统、专题应用子系统、智能报告子系统和移动报告查询等。

（2）基础设施硬件建设内容如下：

①搭建支撑内部应用系统的网络及安全系统,覆盖委内所有办公终端,并与武汉市电子政务专网进行互联互通;

②搭建支撑对外服务应用系统的网络及安全系统;

③建设支撑内部应用系统的服务器、存储环境、操作终端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管理系统、云计算管理系统等软件基础支撑平台;

④机房基础升级改造:建设内容包括综合布线、机房装修、UPS 升级、门禁系统、机房视频监控、机房环境监控、机房消防及气体灭火系统等;

⑤运维管理平台建设:包含系统设备运维监控管理、应用系统运维监控,机房环境监控管理等系统;

⑥应用系统主机存储系统建设:包含云系统主机、云存储等基础计算和数据存储平台;

⑦数据中心网络改造:包含电子政务网、互联网的核心、接入网升级改造。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形成统一的门户网站、业务应用系统,网络纵向横向实现互联互通,信息资源实现共享,汇集武汉市各领域的数据,通过数据挖掘,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决策支撑、数据共享和公

共服务推动业务发展落实简政放权的业务需求,提升行政办公能力,提供政府办公效率,为领导决策提供数据支撑,践行低碳绿色办公,打造“阳光政府通过推行无纸化办公、降低行政成本、减少资源消耗。

社会效益指标:满足对“政府大数据整合”和“建立跨部门、跨行业、跨层级的大数据共享和开发利用机制”的要求,形成了发展改革数据的集中、应用和服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提高办公效率,增强服务能力。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办公信息化综合改造升级项目按照合同内容,硬件方面完成了对原机房硬件设施(交换机、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的升级改造;软件方面完成了官网门户网站和综合办公平台(含协同办公平台、移动互联微平台、资料管理系统、辅助决策中心)功能的开发和建设。

项目立项符合预算管理要求,基础资料齐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省、市要求和财政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财务管理办法的相关制度执行,有力保证了项目的实施。为加强项目的管理,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和进度,针对该项目成立了工作专班,同时引进项目监理公司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监管,按照项目规划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合同内容建设,顺利通过了单位组织的专项资金、项目初步验收及项目终验。

(二) 财务管理情况

认真做好财务收支计划,加强对项目支出的细化审核管理。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511.78 万元，决算数为 511.78 万元，执行率 100.0%。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本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方法明确，对项目实施情况的考核管理采取现场人员督促，同时引进项目监理公司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管。完成了发改委办公信息化软、硬改造升级，极大的提高了无纸化办公效率及对外服务能力。项目实施符合合同要求，达到项目预期效果。综合评价，该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主要经验：制定严谨的工作方案，量化到具体环节和责任人，严格按照计划开展相关工作，确保了各项工作的按期顺利完成。

存在问题：信息化系统升级更迭较快，投资大，应用推广进度较慢。

改进措施：把握信息化发展趋势，统筹规划，做好顶层设计，结合单位实际，加大应用推广力度，整体提升信息化水平。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节能监察

项目单位：武汉市节能监察中心

主管部门：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节能监察项目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一是对我市重点用能单位执行节能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全年共完成 45 家次重点用能单位的执法检查；二是对全市新建、改扩建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开展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全年共完成新建、改扩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监察 25 个项目；三是开展监察培训、节能宣传等工作，开展全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 1 次，编印发行《武汉循环经济与资源综合利用》杂志。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 (1)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察约 45 家次；
- (2) 新建、改扩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监察 25 家次；
- (3) 杂志发行，四期，发行量每期 1500 本；

(4) 全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 1 次；

(5) 完成时间：2018 年 12 月 31 日。

2. 效果目标

(1) 被监察对象违反节能法律法规查处率 100.0%；

(2) 被监察对象投诉率<5%。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按照省发改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8 年节能监察工作计划》（鄂发改办发〔2018〕8 号）和市发改委《武汉市 2018 年度节能监察工作计划》（武发改环资〔2018〕99 号）要求，结合节能形势分析，对部分能耗增速异常的重点用能单位，及时开展节能监察，实施动态管理，全年共完成节能监察 12 家次。通过节能监察，能耗指标有不同程度的改善，一定程度缓解了能耗增量过大的压力。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先证后照”改革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武政规〔2016〕25 号）精神，结合工作实际，一是对重点用能单位执行用能设备和生产工艺淘汰制度的情况进行随机抽查，抽查比例为 20.0%；二是对重点用能单位执行设立能源管理岗位、聘任能源管理负责人有关制度的情况进行随机抽查，抽查比例为 20.0%。全年共完成 24 家次的双随机抽查工作，圆满地完成了“双随机、一公开”的监察任务。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 2018 年工业节能监察重点工作计划的通知》（工信部节函〔2018〕73 号）和《省经信委关

于做好 2018 年国家重大工业节能专项监察工作的通知》(鄂经信节能函〔2018〕48 号)等文件要求,按照省节能监察中心的委托,组织第三方机构圆满完成了全市钢铁、水泥、焦化、乙烯、造纸 5 大高耗能行业,共计 11 家工业企业的节能专项监察工作任务,并将相关结果汇总上报省节能监察中心。

根据年度节能监察计划,完成 30 个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专项监察,并将监察情况形成监察报告向社会公布。

2、财务管理情况

认真做好财务收支计划,加强对项目支出的细化审核管理。2018 年节能监察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决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率 100.0%。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1)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察,全年完成 47 家次,超额完成目标 45 家次;

(2) 新建、改扩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监察,全年共完成 30 个项目,并提交监察报告,超额完成 25 家次预算绩效目标;

(3) 杂志发行。与武汉循环经济协会、武汉循环经济研究院共同编印出版《武汉循环经济与资源综合利用》(季刊)杂志,因武汉循环经济协会的原因,该项目标未能实施完成。调整为组织开展年度培训 1 次。2018 年落实计划,组织举办“武汉碳排放达峰行动计划专题培训班”,武钢有限、中韩石化等 70 余家重点用能单位代表 150 余人参加了培训,培训计划的完成率为 100%;

(4) 全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

2018 年节能宣传周暨低碳日活动的通知要求，活动采用 1+N 的方式，在武汉第四中学主会场举行启动仪式，同时举办武汉低碳发展国际研讨会、节能推动经济绿色可持续发展主题论坛及新洲智慧节能路灯改造等活动，较好的传播了节能低碳理念和相关知识；

（5）完成时间：2018 年 11 月底完成全年监察任务，提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2、效果目标

（1）被监察对象违反节能法律法规查处率：发现 4 家企业使用淘汰落后设备，已要求企业进行整改，对被监察对象违反节能法律法规查处率达到 100%；

（2）被监察对象投诉率：全年未出现被监察对象投诉情况，达到目标要求。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已按照计划全面完成该项目，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很好地贯彻落实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办法》、《武汉市节能监察办法》等节能法律法规；为圆满完成 2018 年全市单位 GDP 能耗下降 3.7%，能耗增量不超过 143 万吨标准煤的节能目标，为严格控制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增长速度，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控制高耗能、能源利用不合理项目建设和投入使用，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年初制定工作计划，并严格按照工作计划开展相关工作，在监察

工作中，加强了对企业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注重了管理和服务相结合，确保了各项工作的按期顺利完成。但是在年初制定计划时，未考虑外部情况的变化，导致年中绩效项目调整。今后要加强各种情况的预判，努力实现预算项目的完成。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武汉市节能智慧管理系统运维升级项目

项目单位: 武汉市节能监察中心

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内容主要包括:

- (1) 武汉市节能智慧管理系统日常运行维护;
- (2) 用能单位能源管理子系统能耗相关数据接入武汉市节能智慧管理系统;
- (3) 根据碳排放达峰方案需要等, 进行相应的系统升级;
- (4) 用能单位手工填报系统的开发;
- (5) 系统服务器等硬件托管。

2、完成情况

- (1) 对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进行维护管理, 保证了系统的正常运行;
- (2) 2018 年已完成 23 个用能单位能源管理子系统能耗及相关数据接入市平台工作;
- (3) 已完成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优化升级工作, 对系统数据处理速度、功能界面、数据接口进行了优化升级, 使

其符合新的碳排放达峰形势需要；

（4）已完成重点用能单位手工填报系统开发工作，用能单位可以通过手动填入的形式录入能耗以及非能耗的数据；

（5）完成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服务器的托管工作。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1）时效指标：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运行正常；完成系统功能、接口的优化升级；完成手工填报系统。

（2）数量指标：完成 20 个用能单位子系统能耗及相关数据接入市平台工作。

2、效果目标

为全市节能减碳形势分析提供及时有效的数据；为完成全市年度和“十三五”减碳目标发挥应有的作用。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认真做好项目管理计划，加强对项目资料的收集管理。武汉市节能智慧管理系统升级工作如期完成，系统运行良好；系统运维升级项目、服务器委托合同齐备；2018 年 12 月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运维及升级项目通过专家组验收，验收资料、专家意见书齐备。

2、财务管理情况

认真做好财务收支计划，加强对项目支出的细化审核管理，充分发挥项目资金有效使用。2018 年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

统运维及升级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 调整预算数为 74 万元, 决算数为 74 万元, 执行率 100.0%。其中: 系统运维及升级服务费用 63 万元, 系统服务器等硬件托管租赁费 10 万元, 单一来源及中期评估专家评审费等 1 万元。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已完成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优化升级, 重点用能单位手工填报系统开发工作, 系统运行正常。

2018 年已完成 23 个用能单位子系统能耗及相关数据接入市平台工作。

2、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节能减碳效果: (1) 2018 年湖北省下达武汉市能源消费增量目标为不超过 143 吨标准煤, 单位 GDP 能耗下降幅度为不低于 3.70%, 通过中心在武汉市节能智慧管理系统建设、节能监察等方面的努力, 协助市发改委保证了全市 2018 年能源消费增量为 142.64 万吨标准煤, 单位 GDP 能耗下降 4.79%, 超额完成省下达目标。(2) 2018 年完成 23 个用能单位子系统能耗及相关数据接入市平台工作, 智慧管理系统的建设、推广为全市节能监察、节能预警、节能管理、节能决策等提供信息化管理支撑和服务。

经济效益指标-节能减碳效果: 据专家测算, 系统可为用能单位节约 5-8% 的能耗。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按照年初预算全面完成项目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通过项目的有效实施，很好地贯彻落实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办法》、《武汉市节能监察办法》等节能法律法规；为圆满完成 2018 年湖北省下达武汉市节能目标，严格控制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增长速度，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主要经验：注重项目预算的全过程管理，充分发挥预算的效能作用，结合我市经济发展和战略，不断完善智能平台的建设。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成本

项目单位：武汉市粮油食品中心检验站

主管部门：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湖北省地方储备粮质量监督管理办法》、《武汉市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我站受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局）的授权和委托，一是承担全市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的检验工作，为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提供决策数据，确保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二是做好全市军供粮油的检验工作，严格执行“一批一检一报告”制度，确保部队官兵食用安全。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粮食中心工作，履行粮食质量安全监测检验职能，为市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提供准确有效的监测检验数据，确保全市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

产出目标

市级储备粮入库检验率：100.0%

储存环节粮油品质检验：2 次

军供粮质量检验率：100%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一是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按照省、市要求和财政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财务管理办法的相关制度执行，有力保证了项目资金的实施。

二是资金审批手续完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条件和范围要求，确定项目资金支出的内容，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管理项目资金，项目支出得到了切实的保障。

三是会计信息质量真实。严格执行《会计法》等财经法规，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办理会计业务，进行会计核算，并做好会计记录，真实的反映项目资金支出管理情况。

2、财务管理情况

2018年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59万元，决算数为21.59万元，执行率10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2018年，我站按照“机构成网络，监测全覆盖，监管无盲区”的工作目标，克服困难，扎实工作，严把各项质量安全关，共检验各类粮油样品4247份，出具检验数据8万多个。为全市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和社会各方提供了大量决策数据，起到了技术支撑作用。

一是加强市级储备粮油储存环节的检验和监测，确保库存粮

油质量安全。2018 年，我站在全市春季、秋季粮油质量安全普查中共抽检样品 249 份。在春季粮食安全普查中，我站共检验储备粮油样品 140 份，其中春季普查市级储备粮稻谷样品 116 份，代表数量 15259 万公斤；小麦样品 3 份，代表数量 784 万公斤；储备油样品 13 份，代表数量 1103 万公斤；大米样品 8 份，代表数量 1130 万公斤，检验结果为粮油质量检验合格率 100.0%，宜存率 100.0%。在冬季粮食安全检查中，我站共检验储备粮样品 109 份，质量合格率 100.0%，品质宜存率 100.0%。

二是加强市级储备粮油收购、出库环节的质量检验，确保出入库质量安全。2018 年，我站共检验入库验收稻谷 56 份，代表数量 10375 万公斤，质量合格率 100.0%，宜存率 100.0%；我站共检验入库验收小麦 4 份，代表数量 1194 万公斤，质量合格率 100.0%，宜存率 100.0%；2018 年，我站共检验出库稻谷 11 份，代表数量 2513.6 万公斤，小麦样品 4 份，代表数量 1601.6 万公斤，质量合格率 100.0%。

三是加强军供粮质量检验，确保部队官兵食用安全。我站高度重视军供粮的检验工作，严格执行“一批一检一报告”制度，确保军供粮质量万无一失。2018 年，共抽检军供样品 242 份，部分没达标产品经整改后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0%。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制定和执行了财务管理核算制度，资金使用规范，相关资料齐全，成本控制有效，无挪用经费的情况发生。在项目管理方面，建立了相关制度，提高了工作人员的监

管水平，保质保量的完成了项目的各项任务目标。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实验室面积已经不能满足检测需要。目前，现有实验室面积只有 600 多平方米(国家粮局规定面积需达到 1000 平方米)。近几年，国家和地方加大对我站能力建设投入，配备了各种仪器设备。随着大型仪器设备的陆续安装，实验室场地不够的问题日益突出。部分大型实验室仪器安装密度过大，这给日常检测和仪器的维护都带来了不便，增加实验室面积亟待解决。

2、在内部管理上还存在责任心不强、工作不细致、管理不严、凝聚力不强等问题。需要进一步加强领导，统一思想，树立团队精神，充分发挥干部、职工的积极性，提高我站在行业中的良好形象。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武汉经济研究》《改革研究》《武汉发展报告》《研究参阅》等刊物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

主管部门：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经济研究》每年发刊 6 期，综合反映武汉地区经济动态，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研究分析，并作为学术论文与全国经济研究部门进行学术交流。《改革研究》每年发刊 6 期，反映我市改革发展和两型社会建设的重要刊物，一直以来得到市领导的重视和支持。《武汉发展报告》是我院的年度研究报告，受到市领导的充分肯定。《研究参阅》是我院不定期向市领导报送的自主研究成果，及时反映我院最新研究成果，为市领导提供决策参考。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武汉经济研究》发刊 6 期；《改革研究》发刊 6 期；《研究参阅》发刊 6 期；《武汉发展报告》发刊年度 1 期。

质量指标：保证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编发工作。

2、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彰显学术价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提升社会影响力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各类期刊按期发刊，费用及时结算入账，费用支出控制在合理范围。

2、财务管理情况

2018 年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决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率 1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 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 80 万元，其中：印刷费 25.5 万元，为各类期刊印刷费用；咨询费 38.24 万元，主要是期刊投稿作者的稿酬；劳务费 10.74 万元，主要为外聘编辑人员劳务费；办公费 2.41 万元；邮电费 1.64 万元，主要为期刊邮寄费用；差旅费 1.24 万元；培训费 0.22 万元，主要为参加外单位培训费用。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我院完成各类期刊发表工作，其中：《武汉经济研究》发刊 6 期；《改革研究》发刊 6 期；《研究参阅》发刊 6 期；《武汉发展报告》发刊年度 1 期。

2、效果目标

我院出版发行了《2018 武汉发展报告》工作。《2018 武汉发

展报告》由专家研究篇、长江新城篇、产业发展篇、民营经济篇、战略思考篇、改革开放篇组成，全书收录了由院聘专家、院课题组及研究人员研究成果和论文 34 篇约 40 万字。

编发《研究参阅》7 期。结合高质量发展、长江大保护、民营经济等全市改革创新发展战略，形成了《破解武汉市民营企业科技成果转化的对策建议》《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构建科学的指标体系》《武汉“大湖+”生态融合发展模式研究》《把握中日关系改善新机遇促进武汉与日本经济合作发展》《助力湖北建设全国碳交易注册登记系统 将武汉打造成全国碳交易服务中心》《部分新城区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偏低值得关注》《从五个方面看武汉高质量发展短板》，为市主要领导提供决策参考。

编辑发行《武汉经济研究》、《改革研究》各 6 期。《武汉经济研究》包括专家视野、形势分析、高质量发展、战略思考、改革创新、产业发展、民营经济、生态文明等专栏，共 51 篇论文约 60 万字；《改革研究》聚焦栏目分别为长江新城（新区）、自贸区改革、招商引资金融发展、规范 PPP 运作、养老服务，同时并设有创新改革、战略思考、建言献策、两型追踪等栏目，共 54 篇论文约 40 万字。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综合考虑编辑、印刷等成本增加、管理成本降低的因素，在历年平均费用基础上，经测算后上报项目预算。2018 年度各类期刊按期发刊，费用及时结算入账，费用支出控制在合理范围。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战略研究

和事关武汉全局重大战略研究

项目单位：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

主管部门：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我院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事关武汉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问题，开展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研究，具体负责对武汉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发展规划、产业结构、改革开放、地区布局等重大问题进行研究，提出前瞻性的政策思路和有战略价值的研究报告。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部署的针对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的科研课题研究，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和决策参考，发挥好咨询参谋作用。一是围绕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开展深化和细化研究。我院主要研究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实施方案、湖北省支持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战略思路与对策建议；结合“长江新城（区）”研究建设世界一流的

城市亮点区块、规划建设“长江新城（区）”、打造城市“水品牌”、建设新型智慧城市；研究武汉自贸区建设，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二是围绕区域发展开展研究。我院对长江中游城市群省会城市合作行动计划进行深入、细化研究，推进四城市全面合作。着力在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上取得新突破，着力在推进农业现代化上不断取得新成果，着力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上不断取得新进展，着力在生态文明建设上取得新成效。三是围绕“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开展改革发展、产业调整、民生福祉等深化研究。开展“十三五”中期评估工作；对我市民营企业减负情况第三方评估研究；对武汉城乡居民收入增收激励机制进行研究；对武汉就业景气指数进行分析研究；对武汉企业发展 100 强状况进行研究。四是围绕队伍建设开展自主研究。按照我院的职能要求，鼓励科研人员开展多形式、多方位的自主研究，着力培养高水平研究队伍。

2、效果目标

完成重要课题 7 项，其中市级重大课题 5 项，完成率：100.0%
课题研究成果得到市委、市政府或市领导认可，有关意见建议转化为相关决策 2 项以上，完成率：100.0%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2018 年度项目立项符合预算管理要求，基础资料齐备。实施完成后资金全部及时拨付到位。在项目过程管理中，项目单位按照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办法，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并设置辅助核

算，符合财政预算的要求。建立了相应的专门项目管理机构，制订了有关制度和管理措施，并按规定建立了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现象，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的规范、安全运行。

2、财务管理情况

2018 年项目预算资金合计 2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 万元、事业收入 160 万元。相关一览子课题经费主要用于社会调查，差旅调研，专家咨询，课题辅助人员劳务，出国培训和国内相关经济会议。

项目调整预算数为 259.04 万元，决算数为 259.04 万元，执行率 100.0%。其中：劳务费 115.95 万元，主要用于外聘人员和科研外部协作人员的劳务费用；办公费 74.87 万元，主要用于课题 PPT 制作等设计费、课题资料装订费、科研用书刊资料费、机器耗材费等；邮电费 0.01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科研资料邮寄费等；咨询费 29.16 万元，主要用于聘请各研究领域专家的顾问费、评审费等；委托业务费 14.2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高校、其他科研院所、社会研究机构等的科研课题研究费；差旅费 18.84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课题研究的国内参加会议、培训、调研等的差旅费用；印刷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出版刊物之外的、科研项目的相关资料印刷费用；会议费 0.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51 万元，用于购置电脑设备等；维护费 0.04 万元；税 5.25 万元，用于咨询费中扣除的个税。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我院 2018 年已按时保质完成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研究工作。主要完成课题项目：《推进武汉高质量发展研究》；《武汉长江大保护与绿色发展》课题研究；《武汉市“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东湖高新区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的实践探索》课题研究；《武汉市耕地河湖休养生息实施方案（2016-2030）》；《武汉“大湖+”生态融合发展模式研究》；《武汉市民营企业科技成果转化第三方评估报告》；《东湖高新区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的实践探索》；《武汉加快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工作方案》；《武汉耕地河湖休养生息实施方案（2016--2030）》；《武汉“大湖+”生态融合发展模式研究》。

其中：《东湖高新区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的实践探索》调研报告，成为武汉入选中宣部“百城”调研活动宣传展播的主要支撑报告；《武汉加快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工作方案》通过国家发改委组织的专家评审，成为长江经济带三个绿色发展示范区域之一；《武汉耕地河湖休养生息实施方案（2016--2030）》2019 年 1 月市政府已正式发布；《武汉“大湖+”生态融合发展模式研究》得到湖北省湖泊保护协会会长、原湖北省副省长刘友凡：“武汉作为‘百湖之市’，实施‘大湖+’生态融合发展模式，对促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具有战略意义。‘大湖+’生态融合发展模式研究，对各类湖泊的主体功能、实现路径、体制机制创新等重要问题，都依据实践分别作出回应，带有系统性、操作性，对更好实施‘大湖+’生态融合发展模式，有引导促进作用。”的批示。

2、效果目标

(1) 推进新型智库建设，为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生态化大武汉提供智力支持，完成重要课题 6 项以上，其中市委、市政府交办重大课题 3 项以上

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重要课题 7 项，其中市级重大课题 5 项，完成率：100%

(2) 课题研究成果得到市委、市政府或市领导认可，有关意见建议转化为相关决策 2 项以上

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4 项，完成率：100%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2018 年，我院处于机构改革的关键时期，单位隶属关系尚未完全明确（编办下文我院整建制交由市委办公厅管理，但没有落地），领导班子尚不健全（目前，仅有 1 名副院长主持全面工作）。

我院认真总结经验，积极进取，切实履职尽责，努力推进绩效目标的完成，积极完成政府赋予的职责、职能，同心协力，按照财政部门下达的部门预算的既定工作计划，通过紧张细致的工作，圆满完成了 2018 年度工作任务，在财务核算、经济管理和政府采购管理等方面，都做了大量的工作，各方面工作达到了预期的成果。

市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上年结转）

项目单位：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

主管部门：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 2017 年“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事关武汉全局重大战略相关课题研究”项目的结转费用。由于 2017 年此项目的部分研究课题未结题，故申请将未使用完毕的预算结转至 2018 年继续使用。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部署的针对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的科研课题研究，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和决策参考，发挥好咨询参谋作用。主要围绕五个方面展开研究：一是围绕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开展深化和细化研究。二是围绕区域发展开展研究。三是围绕“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开展改革发展、产业调整、民生福祉等深化研究。四是围绕队伍建设开展自主研究。

2、效果目标

完成 2017 年度转结重要课题，完成率：100%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2018 年度项目立项符合预算管理要求，基础资料齐备。实施完成后资金全部及时拨付到位。在项目过程管理中，项目单位按照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办法，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并设置辅助核算，符合财政预算的要求。建立了相应的专门项目管理机构，制订了有关制度和管理措施，并按规定建立了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现象，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的规范、安全运行。

2、财务管理情况

2018 年项目预算资金合计 22.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22.16 万元。

项目决算数为 22.16 万元，执行率 100.0%。其中：办公费 22.16 万元，主要用于 2017 年度结转课题结题中的所需 PPT 制作等设计费、课题资料装订费、科研用书刊资料费、机器耗材费等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部署的针对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的科研课题研究，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和决策参考，发挥好咨询参谋作用。一是围绕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开展深化和细化研究。我院主要研究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实施方案、湖北省支持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战

略思路与对策建议；结合“长江新城（区）”研究建设世界一流的城市亮点区块、规划建设“长江新城（区）”、打造城市“水品牌”、建设新型智慧城市；研究武汉自贸区建设，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二是围绕区域发展开展研究。我院对长江中游城市群省会城市合作行动计划进行深入、细化研究，推进四城市全面合作。着力在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上取得新突破，着力在推进农业现代化上不断取得新成果，着力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上不断取得新进展，着力在生态文明建设上取得新成效。三是围绕“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开展改革发展、产业调整、民生福祉等深化研究。开展“十三五”中期评估工作；对我市民营企业减负情况第三方评估研究；对武汉城乡居民收入增收激励机制进行研究；对武汉就业景气指数进行分析研究；对武汉企业发展 100 强状况进行研究。四是围绕队伍建设开展自主研究。按照我院的职能要求，鼓励科研人员开展多形式、多方位的自主研究，着力培养高水平研究队伍。

2、效果目标

完成重要课题 7 项，其中市级重大课题 3 项，完成率：100%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2018 年，我院处于机构改革的关键时期，单位隶属关系尚未完全明确（编办下文我院整建制交由市委办公厅管理，但没有落地），领导班子尚不健全（目前，仅有 1 名副院长主持全面工作）。

我院认真总结经验，积极进取，切实履职尽责，努力推进绩效目标的完成，积极完成政府赋予的职责、职能，同心协力，按

照财政部门下达的部门预算的既定工作计划，通过紧张细致的工作，圆满完成了 2018 年度工作任务，在财务核算、经济管理和政府采购管理等方面，都做了大量的工作，各方面工作达到了预期的成果。